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聯絡人：林久儷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96
傳真：(02)8590-6063
電子郵件：ps77117@mohw.gov.tw



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2-2號6樓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1314608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註銷函pdf檔1份

主旨：本部113年6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581號令廢止之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，請惠予註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13年6月26日院授主基營字第11300526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文號：本部113年6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581號令、113年6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581A號函、113年6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581B號函、113年6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581C號函及113年6月18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581D號函併予註銷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保護服務司

部長邱泰源